

中共揭阳市揭东区纪委通报

揭东纪通〔2019〕9号

关于近期会风会纪和值班工作 相关纪律作风问题的通报

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党（工）委和人民政府（办事处、管委会），区直及省、市驻揭东局以上单位：

近期，我委在监督检查中，发现有部分单位违反会风会纪和值班制度的问题。为进一步严肃纪律，促进机关作风建设，现将相关问题通报如下：

一、8月22日揭东区机关作风整顿大会违反会风会纪问题

8月22日，区委召开了揭东区机关作风整顿大会，区纪委会对会场纪律进行了监督检查。从检查情况看，绝大部分参会人员严格遵守会场纪律，保持了良好的会场秩序。但仍有个别参会人员缺乏政治敏锐性，对会风会纪问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，

当天仍有参会人员迟到。具体情况是：锡场镇石洋村书记、主任杨坤明，锡场镇东仓村书记、主任黄少列，新亨镇人大专职副主席徐永杰，新亨镇北良村负责人徐海彬，曲溪街道诸美社区书记、主任吴旭东，揭东中医院院长何泽程，揭东区农业农村局郑俊彬、吴少川，区信访局副局长黄创斌等9人开会迟到。

二、部分单位值班缺岗问题

9月14日，我委对辖区内部分单位的值班情况进行检查，发现当晚有3个单位的5位同志存在值班缺岗问题：玉湖镇政府张晓珊、郑广明、吴群光，曲溪街道吴文辉，发改局张文胜。

10月3日国庆节放假期间，我委在对部分单位假期的值班情况进行检查，发现玉滔镇人大专职副主席吴洁辉缺岗。经查，吴洁辉在未向镇党政主要领导请假和报备的情况下，于10月2日至10月7日，随旅游团前往首都北京旅游，违反组织纪律和工作纪律。

现对上述14位同志在全区范围内通报批评。各地各单位，尤其是被通报的单位，要汲取教训，引以为戒，要认真对照区委方烽书记关于机关作风整顿活动的工作要求，认真查摆并严肃整治本地、本单位党员干部中存在的作风漂浮、纪律松弛、自由散漫、庸政懒政等现象；要把改进会风作为转变干部作风、推动工作落实的一项重要举措来抓，进一步加强值班制度、相关工作制度和纪律作风规定的落实，切实维护工作纪律的严肃

性，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，做到有令必行、有禁必止，有效改进机关工作作风，提高工作能效，确保政令畅通。

（此件印发至村、居委会）

中共揭阳市揭东区纪委

2019年10月21日